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ST 华塑

公告编号：2020-063 号

##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瑞公司”）房地产开发经营合同纠纷一案，具体情况详见 2012 年 11 月 6 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2-052 号公告、2013 年 6 月 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3-034 号公告、2014 年 2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4-017 号公告、2014 年 10 月 1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4-065 号公告、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5 年 1 月 9 日 2015-001 号、2015-002 号、2015 年 2 月 14 日 2015-019 号、2015 年 3 月 24 日 2015-030 号、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15-109 号公告。

公司与兴源环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环亚”）合同纠纷一案，具体情况详见 2017 年 3 月 11 日、2019 年 5 月 25 日、2019 年 12 月 28 日、2020 年 5 月 19 日、2020 年 7 月 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7-017 号、2019-038 号、2019-068 号、2020-035 号、2020-052 号公告。

### 二、有关本案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兴源环亚出具的《债权转让通知书》和《函》，兴源环亚已经向魏勇转让了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川民终 946 号《民事判决书》所列的全部权益。

### 三、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公司已就与兴源环亚合同纠纷一案依法行使诉讼权利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并获得立案受理，现正由该院依法审查中。由于法院尚未就本案作出最终判决或裁定，故公司暂无法准确判断本案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二日